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3-025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三、薪酬（津贴）方案

1. 董事薪酬（津贴）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2023年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含税）。

（2）公司外部董事（指未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内部董事（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除外）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 监事薪酬（津贴）

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年度统一结算；

2. 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年度统一结算；

3. 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申请自行申报的除外）；

4.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6. 如存在兼任职务，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

7.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及监事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备查文件

1、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